

证券代码：301275

证券简称：汉朔科技

公告编号：2025-049

汉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汉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并于 2025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在公司担保额度内增加被担保对象的议案》。为满足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需要，提高工作效率，公司拟为合并报表范围内部分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包括但不限于办理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贸易融资、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票据贴现、保理、出口押汇、外汇远期结售汇以及衍生产品等相关业务）及日常经营需要提供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履约担保、产品质量担保等。预计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50,000 万元（含），在该额度范围内可循环使用，任一时点的实际担保余额不得超过上述额度。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不超过上述担保总额度的情况下，在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之间进行担保额度调剂，实际担保金额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个年度股东会召开时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5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7）及 2025 年 8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在公司担保额度内增加被担保对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

二、担保进展情况

为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 Hanshow America Inc.（以下简称“美国汉朔”）承接业务需要，公司向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开立 1,000 万美元的备用信用证，用于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美国汉朔开立信用证提供担保。

同时，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以下简称“招行嘉兴分行”）分别签订了《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汉时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汉时”）、浙江汉显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汉显”）向招行嘉兴分行申请的综合授信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授信额度分别为不超过人民币 25,000 万元和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均含等值其他币种）。

上述担保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三、担保合同主要内容

（一）备用信用证的主要内容

- 1、申请人：汉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担保银行：星展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 3、被保证人：Hanshow America Inc.
- 4、担保金额：1,000 万美元
- 5、担保范围：因银行开立/更新或与此相关的事宜而使银行遭受的所有债务、索偿与要求、诉讼与程序、损失、损害赔偿、开支（包括但不限于基于索偿产生的法律费用），以及银行可能支付、被征收、被收取或遭受的银行费用、成本、杂费、支出及其他债务。
- 6、担保期间：自 2025 年 11 月 24 日起生效，至 2026 年 12 月 24 日止失效。

（二）《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主要内容

- 1、保证人：汉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债权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 3、债务人及担保金额：

债务人	担保金额
浙江汉时贸易有限公司	不超过人民币 25,000 万元
浙江汉显科技有限公司	不超过人民币 2,000 万元

4、保证范围：保证担保的范围为债权人根据《授信协议》在授信额度内向债务人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相关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5、保证方式：连带保证责任

6、保证期间：保证责任期间为自本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银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获得审批的累计担保额度总计 25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 92.06%。公司本次为全资子公司美国汉朔、浙江汉时及浙江汉显提供担保后，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累计的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82,695.88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比例为 30.45%，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涉及对公司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或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 1、《不可撤销备用信用证开立申请书》；
- 2、公司与招行嘉兴分行签订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

特此公告。

汉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25 日